

桃園市 112 年市屬學校資深優良教師人數調查作業流程

- 一、請各校依據教育部「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獎勵要點」審查，並於 112 年 2 月 20 日(星期一)起至 3 月 7 日(星期二)止填報各校符合資格人員資料，逾期不受理。

二、填報流程說明：

(一)線上填報路徑：請登入「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單一認證授權平台」

(<https://sso.tyc.edu.tw/TYESS0/Login.aspx>) → 辦公室自動化系統 →

線上填報暨通知系統 → 「112 年桃園市資深優良教師調查」。

(二)填報事項：

1. 填報 112 年資深優良教師各年屆人數，並上傳「112 年資深優良教師名冊」excel 檔，檔名請加註“校名+112 年資深優良教師名冊”。
2. 上傳「40 年資深優良教師簡介」word 檔（務必使用今年新表格）及「個人正面半身彩色照片」照片電子檔（檔案格式為 JPG，檔案大小 800KB-4MB），word 檔檔名請加註“校名+教師姓名+40 年資深優良教師簡介”，照片電子檔檔名請加註“校名+教師姓名”。
3. 若無符合資格人員，亦請填復。